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之規定編製，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之規定。

載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是從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賬目中所產生出來，但該等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賬目。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法定賬目於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可供查閱。本公司核數師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報告中就該等賬目作出無保留意見。

除為符合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首次採用及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會計期間生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之要求而改變之會計政策外，用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零二年年末賬目所用者相等一致。

載列於本中期財務報告的附註包括各項事件及交易的詮釋，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零二年年末賬目之財務狀況及業務表現之變動有重要價值。

2.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乃按兩種分類方式呈列：(i)主要分類申報基準為按業務分類；及(ii)次要分類申報基準為按地區分類。

本集團經營之業務為獨立架構及管理，乃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分類。本集團之各項業務分類乃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業務策略，按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類之風險及回報作出分類。業務分類之資料概述如下：

2. 分類資料 (續)

- (a)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培植、銷售及買賣林木種苗及種籽；及
- (b) 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水產飼料。

在釐訂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方面，分類收入及業績乃按客戶之所在地劃分，而分類資產則按資產之所在地劃分。

各項分類間之交易乃按相互同意之條款進行交易。

於本期內，本集團按業務及地區之主要分類資料如下：

(a) 業務分類

	林木種苗及種籽		水產飼料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45,021	-	5,427	41,594	50,448	41,594
分類業績	14,306	-	(2,273)	(96)	12,033	(96)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入／盈利					2,471	17,994
未分配支出					(3,785)	(7,271)
經營業務所得溢利					10,719	10,627
財務成本					(14)	(913)
出售部份聯營公司權益之溢利					-	2,027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	(1,140)
除稅前溢利					10,705	10,601
稅項					-	(56)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0,705	10,545
少數股東權益					(4,633)	-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					6,072	10,545

2.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林木種苗及種籽		水產飼料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支出	1,633	-	558	2,121	2,191	2,121
未分配折舊					232	224
					2,423	2,345
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攤銷	1,136	-	-	-	1,136	-
收購聯營公司之商譽攤銷					-	1,815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72,657	142,273	23,686	25,338	196,343	167,611
未分配資產					187,434	190,962
總資產					383,777	358,573
分類負債	24,131	8,054	1,263	665	25,394	8,719
未分配負債					53,856	80,031
總負債					79,250	88,750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收入、業績、資產及開支中超過百分之九十乃來自中國之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分類之分析。

3. 經營業務所得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得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32,751	38,375
借款利息	14	913
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攤銷	1,136	-
包括在分佔聯營公司損益中之商譽攤銷	-	1,815
無形資產攤銷	499	1,425
折舊	1,924	920

4.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海外稅項	-	56

因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並按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本期內，並無就重大遞延稅項而作出撥備。

4. 稅項 (續)

由於本集團現並無意圖出售本集團位於中國之物業，故並無就該等物業之重估盈餘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5. 股息

本董事局不擬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6. 每股盈利*(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溢利6,07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54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690,513,249股(二零零二年：1,302,152,254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經調整所有潛在股份之攤薄影響後，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溢利6,07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545,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807,143,083股(二零零二年：1,302,152,254股)計算。

7. 存貨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8. 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以賒賬形式進行。本集團給予其有業務往來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惟若干長期兼信用良好之客戶可獲延長至90日以上。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管，而過期未收之賬款亦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

8. 應收賬款(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乃按發票日期減撥備淨額計算，並按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或以下	39,530	7,733
91日至180日	2,625	8,180
181日至365日	12,385	7,573
365日以上	17,096	9,313
	71,636	32,799
提撥呆賬準備	(18,231)	(16,793)
	53,405	16,006

9. 現金及現金等值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5,431	8,476

10.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付賬款乃按發票日期計算，並按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或以下	18,709	1,473
91日至180日	-	2,814
181日至365日	2,639	-
365日以上	32	24
	21,380	4,311

11. 股本 股份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657,143,083	16,571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附註(i))	<u>120,000,000</u>	<u>1,200</u>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1,777,143,083</u>	<u>17,771</u>

附註：

- (i)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本集團與一位獨立第三者（「賣方」）訂立一項協議，收購（「收購」）北亞洲森林發展有限公司（「北亞洲」）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北亞洲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河北壩上林木種苗有限公司70%股權。河北壩上林木種苗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中外合資合營企業，主要從事於中國培植、銷售及買賣林木種苗及種籽之業務。此收購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完成。部份收購代價由本公司以發行面值3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支付予賣方及／或其代名人（「可換股票據」）。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已將面值為2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兌換為120,000,0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

購股權

於結算日，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下未行使之購股權為130,080,000份。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在購股權計劃下授出或行使購股權。

12. 撥備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固定資產 重估撥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5,508	472	322	126,883	(6,682)	226,503
股份發行(附註11(i))	22,800	-	-	-	-	22,800
期內溢利	-	-	-	-	6,072	6,07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28,308	472	322	126,883	(610)	255,375

* 根據有關中國法規，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須將彼等之除稅後溢利(如有)之若干百分比轉撥至法定儲備，根據有關中國法規之若干限制，法定儲備可用以抵銷附屬公司各自之累積虧損(如有)。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為根據(i)本集團因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五日完成重組而收購附屬公司股本之面值；及(ii)本公司根據相同之集團重組而承擔當時股東結欠本集團之前控股公司，Corasia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之債項約17,039,000港元高出本公司就此作交換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而產生，及預計與本公司之相同資本重組，超出本公司正流通之已發行股本面值；及(iii)本公司股本中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由每股0.10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所產生之進賬。

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在若干情況下可從繳入盈餘中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一間前附屬公司所獲並已動用之銀行信貸12,147,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09,000港元)作出公司擔保。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投資附屬公司之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	13,762

15.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已兌換其餘下面值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為30,000,0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

此兌換後，所有可換股票據已兌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6. 批准本中期財務報告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簽署發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簡介**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農業業務，現時包括培植、銷售及買賣林木種苗及種籽，與製造及銷售水產飼料。

財務業績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之總營業額為50,44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1,594,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同期上升21%。營業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底收購於中國北部從事培植、銷售及買賣林木種苗及種籽的河北壩上種苗有限公司(「河北壩上」)。

來自銷售林木種苗及種籽之營業額為45,02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無)，佔總營業額的89%(二零零二年：無)，而來自銷售水產飼料之營業額則為5,427,000港元(二零零